附件1

2019年机关部门、直属单位目标管理责任制

考核指标及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指标 | 考核项目 | 主要考核内容 | 分值 |
| 一、基础指标一、基础指标 | （一）组织建设与学习教育（20分） | 1．认真落实主体责任，有任务清单；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到位，成效明显；领导班子团结协作，和谐高效，政治站位高，作风扎实，执行力强，工作业绩突出。 | 5 |
| 2．党内政治生活严肃、规范、常态，有计划，有措施，有记载，有成效；党员组织关系明晰，做好全国党员管理系统的信息维护工作，及时做好党员组织关系在线转接；按时收缴党费，党费使用及台账记载规范。 | 5 |
| 3．认真开展主题教育，常态化、制度化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扎实开展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，有具体措施，学习内容有记载，个人有学习笔记；坚持“三会一课”、“支部主题党日”、民主生活会、组织生活会、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制度。 | 6 |
| 4．全体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；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和管理；开展民主与法制宣传教育活动，并建立有相应的考核奖惩和条件保障机制，工作有措施、有成效。抓好本业务领域的法律法规学习，有学习记录。 | 4 |
| （二）廉政建设与内部控制（15分） | 1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工作有计划、目标和实施方案；落实责任分解，制定责任清单；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；处级领导干部主动认真报告个人重要事项，落实外出报备与请销假等制度。加强作风建设，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。 | 6 |
| 2．组织开展本部门（单位）党风廉政宣传和党内法规、纪律规矩教育活动，完成规定内容，有实际效果；积极组织开展纪检监察宣传教育 “十进十建”活动，成效显著。 | 5 |
| 3. 内部控制规范，职责范围内的规章制度健全，条文清晰，可操作性强，监督机制完善；梳理本单位（部门）职责范围内的廉政风险点，防范措施具体可行、实施到位；本单位（部门）重大项目、重要事项决策程序规范，信息公开。 | 4 |
| （三）行政管理（15分） | 1．按时完成当年档案材料的部门立卷归档:档案材料内容齐全完整，材料整理规范，移交手续完备。 | 3 |
| 2．加强信息化建设，本单位（部门）工作指南（流程）上网（公告）；本单位（部门）网站（网页）改版升级，网站建设符合网站绩效评估合格要求，相关资料数据库定期增补完善，信息更新周期不超过2周。 | 5 |
| 3．完成本单位（部门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制任务书所规定的内容，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。 | 4 |
| 4．加强本单位（部门）资产配置和使用管理，厉行节约，避免浪费；设备、家具和办公用房配置不超标，设备、家具账卡物相符。 | 3 |
| （四）日常工作及职责（50分） | 根据本单位（部门）工作岗位职责确定本年度主要工作任务。 | 50 |
| 二、主要指标 | （一）“十三五”事业发展规划核心指标 | 按照《武汉科技大学“十三五”事业发展规划》核心指标一览表所列和学校年度重点工作，由相关职能部门负责、且分解至学院的指标。责任部门应将每项任务的目标值按年度进行分解。 |
| （二）党政工作要点 | 学校年度党政工作要点所列机关部门、直属单位承担的工作任务。 |

备注：后勤集团、资产经营公司、校医院、继续教育学院须确定本年度经营性目标任务，并在2019年任务书中第二项“主要指标”后增加第三项“经营性指标”。